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回执

年第 号

（申请人姓名或者单位名称）：

您（你单位）于 年 月 日通过当面申请方式向本机关提出 份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申请获取

信息。

您（你单位）提交的材料有

。

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三十三条的规定，本机关将于

年 月 日起20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，如需延期答复，本机关将依法告知。办理进度查询电话： 。

申请人签名：

行政机关名称

（印章）

年 月 日